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119號
聯絡人：警務佐 李星逸
聯絡電話：08-7533112
傳真：08-7557828
電子信箱：sin-yi@ptpolic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屏警交字第11380271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1800C1138027195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屏東縣科技執法設備設置地點及取締項目明細表」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7條之2第2項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警察機關、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
副本：內政部警政署、各分局、交通警察隊

